

##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二〇一九年十月二十二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二〇一九年十月二十九日上午 10:00 在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李朗路一号兆驰创新产业园 3 号楼 6 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董事 8 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 8 人，会议由董事长顾伟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出席会议的董事逐项审议并经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于 2019 年 10 月 30 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编号为：2019-063）同时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二、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议案》。**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三、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

的议案》。

罗希文女士由于工作变动原因不再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拟聘任方放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详情请见 2019 年 10 月 30 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变动的公告》（编号为：2019-064）。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十月三十日